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博彩法修改

博彩旅遊業是澳門經濟的支柱產業，在經濟結構中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澳門三正三副共六個賭牌將於2022年6月26日到期，只剩一年多的時間，社會都十分關注特區政府如何處理賭牌問題，希望特區政府能及早做好準備，以免將來因為未有充足時間進行磋商和協調而出現賭牌臨時續期的問題。

事實上，2021年度施政報告提及會修改第16/2001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以下簡稱“博彩法”），在年度特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中，修改博彩法亦列入九項法案之一，但註明會視乎公開諮詢情況而定。特區政府曾經表示正草擬新的博彩法，希望於去年進行博彩法的公開諮詢，但其後因為新冠疫情影響有所延誤，預計推遲至今年下半年展開。然而，公開諮詢收集意見及建議後，特區政府仍需要進行分析及制作諮詢總結報告，今年之內是否有足夠時修改有關法律，能否向立法會提交法律草案仍是未知之數，因此希望特區政府把握時間盡快出台諮詢文本及公佈有關細節，令社會可以有充分的討論。

對於新博彩法，坊間過往一向比較關注賭牌數量、主副牌的問題、非博彩元素、博企的社會責任、博彩業與相關產業的聯動發展、博企對本地中小企的扶持等部分，其中增加非博彩元素是實現或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的解決方案之一，但現行法律中對博彩承批及轉批給合同中沒有明確要求博企必須經營其他非博彩項目，對非博彩元素亦沒有明確的定義，經營非博彩項目全靠博企自覺和自身需要，且現時六大博企的非博彩項目大部分以餐飲、購物業務為主，雖然有助推動本澳經濟發展，亦為居民提供了更多消費的選擇，但另一方面對中小企形成一定的競爭壓力，這種趨勢在疫情下更加明顯，且無益於增強博企自身的競爭力與本澳的旅遊休閒綜合競爭力。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特區政府表示將修改第16/2001號法律《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並會於今年下半年公開諮詢修改博彩法，以解決現存問題，引領博彩行業向健康方向發展，請問有關當局現時有關諮詢文本的草擬進度如何？能否透露初步的方向？

二、請問有關當局會否借訂定新博彩法的機會，加強對博彩業專營制度和方式的管理規劃，尤其對博企的經營方式及社會責任、非博彩元素的定義及業務比例等方面加強規管，並具體細化規定，促進博彩元素與非博彩元素聯動發展，讓博企落實責任回饋社會？

三、請問有關當局未來會否積極鼓勵博企創造更多與中小企合作交流的平台、項目或優惠政策？或者由政府牽頭推動博企及中小企推出一些聯乘合作計劃，借助雙方的品牌優勢、競爭力，爭取更大的經濟效益，製造雙贏的局面？

Ion Sang HO
Assinatura digital
2021.04.08
17:41:51 +0800